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9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 2006 年 4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6】78 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6 月 14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认（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9 年 6 月 14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01 号渣打银行大厦 10 楼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彭纯
成立时间：2005 年 8 月 4 日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陈超
电话：(021)61055050
传真：(021)6105503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65%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彭纯先生，董事长，博士学历。历任新疆财经学院讲师、教研室主任、科研处副处长、经济研究所副所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政研室副处长、处长；1994 年起历任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副行长、行长，南宁分行行长，广州分行行长，交通银行总行行长助理；现任交通银行执行董事、副行长。

雷贤达先生，副董事长，学士学历，加拿大证券学院和香港证券学院荣誉院士。历任巴克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中国证监会开放式基金海外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

莫泰山先生，董事，总经理，硕士学历。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监管部副处长、办公厅主席秘书、基金监管部处长、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阮红女士，董事，博士学历。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兼宣传处副处长、办公室综合处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现任交通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吴伟先生，董事，博士学历。历任交通银行总行财会部财务处主管、副处长，总行预算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交通银行总行预算财务部总经理。

葛礼达先生，董事，大专学历。历任施罗德集团信息技术工作集团信息技术部董事、施罗德集团首席营运官，现任施罗德集团亚太地区总裁。

孙祁祥女士，独立董事，博士学历、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风险管理及保险学系主任。

王松奇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历。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所金融研究中心研究员，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中心副主任、研究员，北京创业投资协会常务副理事长、秘书长。

陈家乐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历。历任香港科技大学金融学系副教授、教授，现任香港科技大学金融学系系主任。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徐俊康先生，监事长，学士学历。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长宁区办事处和工商银行长宁区办事处，历任交通银行上海分行人事教育处副处长，交通银行人事教育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金玉凤女士，监事，学士学历。历任海通证券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交通银行信托部主任科员、交通银行基金托管部综合处副处长、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客户服务处处长，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裴关淑仪女士，监事，CFA、CIPM、FRM，双硕士学位。历任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资讯科技部主管、业务延续计划的负责人。曾任中国证监会开放式基金海外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负责营运及 IT 部分。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总监。

3、公司高管人员

彭纯先生，董事长，博士学历。简历同上。

莫泰山先生，董事，总经理，硕士学历。简历同上。

吴建中先生，督察长，大专学历。历任交通银行宁波分行副行长、行长、交通银行风险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宁波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许珊燕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院讲师，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部副经理、基金管理总部总经理，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谢卫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系教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所助理研究员；中国电力信托投资公司基金部副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证券总部副总经理兼北方部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谢卫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郑拓先生，基金经理，CFA，美国芝加哥大学 MBA。15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历任黑龙江省进出口公司业务代表、君安证券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广达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经理、贝尔德投资银行分析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曾于 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9 月担任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于 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3 月担任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于 2006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担任海富通强化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担任海富通风格优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经本基金管理人公告自 2007 年 7 月 4 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李旭利先生，2006 年 6 月 14 日至 2007 年 7 月 3 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项廷锋（投资总监）
莫泰山（总经理）
华昕（研究总监）
周炜炜（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
郑拓（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 6759 5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 1954 年成立，1996 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 2004 年 9 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号：HK0939)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 年 9 月 1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 H 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 年 9 月 25 日中国建设银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 股发行后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33,689,084,000 股（包括 224,689,084,000 股 H 股及 9,000,000,000 股 A 股）。

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的综合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继续同业领先，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建设银行实现净利润 926.4 亿元，较上年增长 34%；平均资产回报率为 1.3%，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为 20.7%，分别较上年提高 0.16 个百分点和 1.18 个百分点，居全球银行业最好水平；每股盈利为 0.4 元，比上年增长 0.10 元；总资产达到 75,554.52 亿元，较上年增长 14.51%；资产质量稳步上升，不良贷款额和不良贷款率实现双降，信贷资产质量持续改善，不良贷款率为 2.21%，较上年下降 0.39 个百分点；拨备水平充分，拨备覆盖率为 131.58%，较上年提升 27.17 个百分点。

中国建设银行在中国内地设有 1.4 万余个分支机构，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及首尔设有分行，在伦敦、纽约、悉尼设有代表处，纽约分行、伦敦子银行正式获颁营业执照。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拥有建行亚洲和建银国际两家全资子公司。全行已安装运行自动柜员机（ATM）31,896 台，居全球银行业首位。

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在英国《金融时报》公布的「全球 500 强」中列第 20 位；在美国《财富》杂志公布的全球企业 500 强中由上年的第 230 位上升至第 171 位；被《福布斯（亚太版）》评为“亚太地区最佳上市公司 50 强”；被《银行家》杂志评为“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财务指标）第一名”和“最佳商业银行”；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 评为“最佳公司贷款银行”和“最佳按揭贷款银行”；荣获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公司管治卓越奖”、《亚洲银行家》杂志“零售风险管理卓越奖”、中国民政部颁发的“中华慈善奖 – 最具爱心内资企业奖”和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境外客户境内托管银行奖”等奖项。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服务部，下设综合制度处、基金市场处、资产托管处、QFII 托管处、基金核算处、基金清算处、监督稽核处和投资托管团队、涉外资产核算团队、养老金托管服务团队、养老金托管市场团队、上海备份中心等 12 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 130 余人。2008 年，中国建设银行一次性通过了根据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AICPA）颁布的审计准则公告第 70 号（SAS70）进行的内部控制审计，安永会计师事务为此提交了“业内最干净的无保留意见的报告”，中国建设银行成为取得国际同业普遍认同并接受的 SAS70 国际专项认证的托管银行。

2、主要人员情况

罗中涛，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统计局、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评估、信贷、委托代理等业务部门并担任领导工作，对统计、评估、信贷及委托代理业务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

李春信，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人事教育部、计划部、筹资储蓄部、国际业务部，对商业银行综合经营计划、零售业务及国际业务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 2009 年 6 月 30 日，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华夏兴华封闭、华夏兴和封闭、嘉实泰和封闭、国泰金鑫封闭、国泰金盛封闭、融通通乾封闭、银河银丰封闭等 7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华夏成长混合、融通新蓝筹混合、博时价值增长混合、华宝兴业宝康配置混合、华宝兴业宝康消费品股票、华宝兴业宝康债券、博时裕富指数、长城久恒平衡混合、银华保本增值混合、华夏现金增利货币、华宝兴业多策略股票、国泰金马稳健混合、银华 – 道琼斯 88 指数、上投摩根中国优势混合、东方龙混合、博时主题行业股票（LOF）、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华宝兴业现金宝货币、上投摩根货币、华夏红利混合、博时稳定价值债券、银华价值优选股票、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中信红利股票、工银货币、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华安上证 180ETF、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泰达荷银效率优选混合（LOF）、华夏中小板 ETF、交银稳健配置混合、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华富货币、工银精选平衡混合、鹏华价值优势股票（LOF）、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华安宏利股票、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博时价值增长贰号混合、海富通风格优势股票、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华夏优势增长股票、信诚精萃成长股票、工银稳健成长股票、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工银增强收益债券、国泰金鼎价值混合、富国天博创新股票、融通领先成长股票（LOF）、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工银红利股票、泰达荷银市值优选股票、长城品牌优选股票、交银蓝筹股票、华夏全球股票（QDII）、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南方盛元红利股票、交银增利债券、工银添利债券、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QDII）、海富通中国海外股票（QDII）、宝盈增强收益债券、鹏华丰收债券、博时特许价值股票、华富收益增强债券、信诚盛世蓝筹股票、东方策略成长股票、中欧新蓝筹混合、汇丰晋信 2026 周期混合、信达澳银精华配置混合、大成强化收益债券、交银环球精选股票（QDII）、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华商盛世成长股票、信诚三得益债券、长盛积极配置债券、鹏华盛世创新股票（LOF）、华安核心股票、富国天丰强化债券、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诺德灵活配置混合、东吴优信稳健债券、银华增强收益债券、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华富策略精选混合、长城双动力股票、上投摩根中小盘股票、华商收益增强债券、泰达荷银品质生活股票、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银河行业优选股票、海富通领先成长股票、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工银瑞信沪深 300 指数、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国泰双利债券、民生加银品牌蓝筹混合、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中欧稳健收益债券、万家精选股票、浦银安盛精致生活混合、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富国优化增强债券、长城景气行业龙头混合等 108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服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服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平台。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01 号渣打银行大厦 10 楼
法定代表人：彭纯
成立时间：2005 年 8 月 4 日
电话：（021）61055023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张蓉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jysld.com，www.bocomschroder.com，www.jyfund.com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jysld.com ，www.bocomschroder.com，www.jyfund.com

2. 代销机构

场外代销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传真：（010）85109219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交通银行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万丽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陈辛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张萍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7）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农林下路 83 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联系人：詹全鑫、张大奕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000888，020–38322222
网址：www.gdb.com.cn

（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电话：（010）65557013
传真：（010）65550827
联系人：金蕾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联系人：董云巍、吴海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0）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1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21）63586210
传真：（021）63586215
联系人：胡技勋
客户服务电话：96528（上海地区 962528）
公司网址：www.nbcb.com.cn

（1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69400
联系人：芮敏棋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021）962588
网址：www.gtja.com

（14）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65186080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传真：（021）53858549
联系人：金芸、杨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1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6、38、41、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肖中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1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电话：（010）66568587
联系人：郭京华
客户服务电话：800–820–186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 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1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保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联系人：杨盛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20）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266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客户服务电话：（010）84588903
网址：www.cs.ecitic.com

（21）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联系人：黄维琳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22）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联系人：盛宗凌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23）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五层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康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51 或当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网址：www.xcsc.com

（24）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26 层 11、12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950、248
传真：（025）84579778
联系人：李金龙、张小波
客户服务电话：（025）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6）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电话：（0571）85783715
传真：（0571）85783771
联系人：王勤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 96598.com.cn

（27）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200 号 39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40 层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联系人：张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8888
网址：www.bocichina.com

（28）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29）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 111 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风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传真：（021）68405181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0762，（021）68405273
网址：www.cnht.com.cn

（3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国际信托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3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电话：（0431）85096709
联系人：潘锴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0，（0431）85096733
网址：www.nesc.cn

（33）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联系人：余雅娜
客户服务电话：（0791）6768763
网址：www.scstock.com

（3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 www.axzq.com.cn

（35）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建设路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电话：（010）62294608–6240
传真：（010）62296854
联系人：李茂俊
客户服务电话：（010）62294600
网址：www.hysec.com

（3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1）63219781
传真：（021）5106292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027）85808318
网址：www.95579.com

（37）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 500 号城建大厦 26 楼
法定代表人：方加春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3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qlzq.com.cn

（39）江海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电话：（0451）82269280
传真：（0451）82269290
客服热线：400–666–2288
联系人：许世旺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

（40）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电话：（0755）22627802
传真：（0755）82433794
联系人：袁月
客服热线：95511，400–886–6338
公司网址：www.pingan.com

（41）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 2 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电话：（0592）5161642
传真：（0592）5161640
联系人：卢金文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42）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林
电话：（021）50122222
传真：（021）50122200
联系人：严俊权
客户服务电话：（021）38929908
网址：www.cnhbstock.com

（43）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网址：www.cicc.com.cn

（44）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电话：（010）59226788
传真：（010）59226840
联系人：谢亚凡、田文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www.ubssecurities.com

（45）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29
传真：（010）66045500
联系人：莫晓丽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www.txjijin.com

场内代销机构是指由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以下简称“有资格的上证所会员”)，名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webapp/listcompany/ProOperationQualification?flag=3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份额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58598839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 廖海
经办律师：吴军娥、毛慧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 5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金毅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金毅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坚持并不断深化价值投资的基本理念，充分发挥专业研究与管理能力，根据宏观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变化，自上而下灵活配置资产，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有效分散风险，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现金、短期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35%—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现金、短期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5%–65%，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为：把握宏观经济和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根据经济周期理论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比例，自上而下配置资产，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有效分散风险。

1、资产配置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系统，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具体而言，首先利用经济周期理论，对宏观经济的经济周期进行预测，在此基础上形成对不同资产市场表现的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比例，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与传统的配置型基金不同，借鉴施罗德集团在平衡型基金方面成功的投资经验，本基金在资产配置方面有以下两大特点。

第一大特点是本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资产配置的时候，除了考察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随市场环境的变化，同时关注资产之间相关性随时间的变化。对于配置型基金而言，投资于债券资产是为了分散股票资产投资的风险，以达到投资中风险和收益的最佳平衡。但是随着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各类资产之间的相关性并不是一成不变的，最近一段时间的历史未必总能很好地反映未来的情况。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在“自上而下”进行资产配置的时候，除了考虑到不同经济周期下各类资产自身风险收益特征的变化，还会考察各类资产之间相关性随时间的变化，以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最大化为前提确定各类资产最优的配置比例，并随时间进行动态调整。

配置型基金灵活的资产配置使得基金管理人可以因时制宜，把握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在有效分散风险的同时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因此，正确把握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对于配置型基金的成败至关重要。为了尽可能准确地把握投资市场变化的趋势，本基金管理人在对各种证券进行收益率预测的时候，一方面避免从短期的历史进行推断可能造成的错误，在合理范围内考察较长的历史区间，同时前瞻性地预测中长期经济环境的变化，并将该变化对证券未来收益的影响反映到对证券收益率的预期中去。这也是本基金的另一大特点。

具体操作中，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经济周期理论下的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指标、利率和货币政策等相关因素的分析，对中国的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进行判断和预测，然后利用经济周期理论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战略配置策略。

2、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通过对经济周期、产业环境、产业政策和行业竞争格局的分析和预测，确定宏观及行业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行业的潜在影响，得出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与投资时机，并据此对基金股票投资资产的行业分布进行动态调整。

3、股票选择

本基金综合运用施罗德集团的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经济周期理论精选股票构建成份股。具体分以下两个层次进行：

（1）品质筛选

筛选出在财务及管理品质上符合基本品质要求的上市公司。

（2）风格配置和组合优化

对备选股票进行风格分类，利用经济周期理论在不同风格类别的股票之间进行战略配置，同时结合组合优化模型以实现尽可能高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4、债券投资

配置型基金中债券投资管理的目标是分散股票投资的市场风险，保持投资组合稳定收益和充分流动性，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在目前中国债券市场处于制度与规则快速调整的阶段，对于债券投资组合的构建本基金管理人将采取自上而下的主动式管理，灵活运用各种消极和积极策略，寻找各种市场机会，获得超过市场水平的平均收益。消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在满足现金管理需要的基础上为基金资产提供稳定的收益。积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利用市场定价的无效率来获得低风险甚至是无风险的超额收益。

在全球经济的框架下，本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通过组合优化进行合理的配置。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采用：

65% × MSCI 中国 A 股指数 +35% × 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

如果市场推出更具权威、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则本基金管理人可以视情况在经过适当的程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中的中等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处于股票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之间。本基金力争在有效分散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49,553,131.19	82.21
	其中：股票	4,049,553,131.19	82.21
2	固定收益投资	224,021,839.65	4.55
	其中：债券	224,021,839.65	4.5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3,107,773.21	13.06
6	其他资产	8,894,179.16	0.18
7	合计	4,925,576,923.2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161,421,281.43	24.09
C	制造业	798,622,092.88	16.57
C0	食品、饮料	128,880,000.00	2.67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69,569,937.82	5.59
C5	电子	567,060.00	0.01
C6	金属、非金属	134,788,248.48	2.80
C7	机械、设备、仪表	102,384,040.50	2.12
C8	医药、生物制品	162,432,806.08	3.37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16,013,963.69	2.4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9,499,183.24	0.6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310,063,604.65	6.43
I	金融、保险业	381,327,373.54	7.91
J	房地产业	1,037,110,746.39	21.51
K	社会服务业	133,302,182.37	2.7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82,160,000.00	1.70
M	综合类	32,703.00	0.00
	合计	4,049,553,131.19	84.00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24	招商地产	11,149,022	249,403,622.14	5.17
2	000792	盐湖钾肥	3,999,943	231,156,705.97	4.79
3	000983	西山煤电	13,399,907	222,706,454.34	4.62
4	601898	中煤能源	25,299,990	219,603,913.20	4.56
5	601088	中国神华	10,599,980	219,419,586.00	4.55
6	601318	中国平安	5,070,000	198,287,700.00	4.11
7	000001	深发展 A	11,483,041	183,039,673.54	3.80
8	000402	金 融 街	18,000,000	163,620,000.00	3.39
9	000002	万 科 A	19,437,136	160,939,486.08	3.34
10	601899	紫金矿业	14,000,000	152,180,000.00	3.16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0.00	0.00
2	央行票据	222,863,000.00	4.6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158,839.65	0.0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224,021,839.65	4.6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95	08央行票据 95	1,000,000	97,230,000.00	2.02
2	0801046	08央票 46	1,000,000	96,290,000.00	2.00
3	0801112	08央行票据 112	300,000	29,343,000.00	0.61
4	112005	08万科 G1	6,181	657,040.30	0.01
5	112006	08万科 G2	4,645	501,799.35	0.01

6、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盐湖钾肥之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盐湖钾肥（证券代码：000792）在 2009 年 2 月 27 日公告，该公司由于公司销售部门在 2008 年部分销售期间，未及时严格履行监管部门制订的氯化钾销售临时指导价格（公司氯化钾售价超出指导价），监管部门对公司 2008 年进行了 500 万元的相关经济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如下：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特别是重仓股的投资有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控制。本基金在重大事件发生前已经持有该证券，对该证券的投资也严格执行投资决策流程。在对该证券的选择上，严格执行公司股票池审核流程进入核心股票池；在对该证券的持有过程中公司研究员密切关注上市公司动向，在上述事件发生时及时分析其对投资决策的影响，经过分析认为此事件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所以不影响对该公司基本面和公司治理的投资判断。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52,295.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758,925.73
5	应收申购款	1,482,958.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894,179.16

（4）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本基金份额 53,110,370.40 份，占本基金期末总份额的 1.61%。报告期内未发生申购、赎回。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1、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96%	1.88%	23.58%	1.50%	–2.62%	0.38%
2008年度	–42.93%	2.16%	–46.18%	1.95%	3.25%	0.21%
2007年度	106.33%	2.01%	86.60%	1.50%	19.73%	0.51%
2006年度（2006 年 6 月 14 日 – 2006 年 12 月 31 日）	57.11%	0.96%	35.63%	0.89%	21.48%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06 年 6 月 14 日 – 2009 年 3 月 31 日）	123.78%	1.91%	68.34%	1.60%	55.44%	0.31%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 年 6 月 14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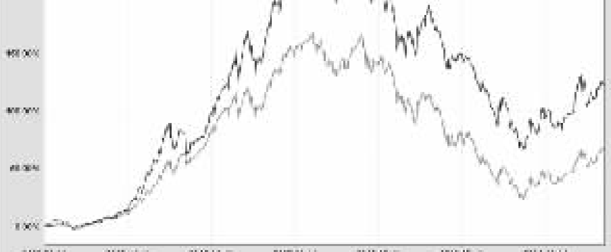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在有关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的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有关公告中载明。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年管理费率 ÷ 当年天数，本基金年管理费率为 1.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年托管费率 ÷ 当年天数，本基金年托管费率为 0.25%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 3 – 7、9 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申购费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和销售。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前端）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 100 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 200 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 500 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 500 万）	每笔交易 1000元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刊登公告，自 2007 年 12 月 14 日起统一旗下非货币市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的分档标准，统一后的费率分档标准见上表。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后端）	1年以内（含）	1.8%
	1年—3 年（含）	1.2%
	3年—5 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申购费用。

（2）申购份额的计算

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 = 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 = 申购总金额 /（1+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总金额 – 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申购总金额 – 申购费用）/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 4 万元申购本基金（非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为 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00 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总金额 = 40,000 元
净申购金额 =40,000/（1+1.5%）=39,408.87 元
申购费用 =40,000–39,408.87=591.13 元
申购份额 =（40,000–591.13）/1.0400=37,893.14 份

如果投资人是场内申购，申购份额为 37,893 份，其余 0.14 份对应金额返回给投资人。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 = 申请总金额
申购份额 = 申购总金额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投资人提出赎回时，后端认购费用的计算方法为：

后端申购费用 = 赎回份额 × 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 × 后端申购费率

例二：某投资人投资 4 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00 元，如果其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 ＝ 40,000 / 1.0400 ＝ 38,461.54 份

即：投资人投资 4 万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00 元，则可得到 38,461.54 份基金份额，但其在赎回时需根据其持有时间按对应的后端申购费率交纳后端申购费用。

（3）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 25%归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注册登记等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5%
	1年到 2 年（含）	0.2%
	超过 2 年	0%

（4）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如果投资人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前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费用 = 赎回份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 = 赎回份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用

例三：某投资人赎回 1 万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 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 1.016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费用 = 10,000 × 1.0160 × 0.5% ＝ 50.80 元
赎回金额 = 10,000 × 1.0160–50.80 ＝ 10,109.20 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 1 万份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 1.016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10,109.20 元。

如果投资人在认（申）购时选择交纳后端认（申）购费用，则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额 = 赎回份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认（申）购费用 = 赎回份额 × 认（申）购日基金份额净值 × 后端认（申）购费率
赎回费用 = 赎回总额 × 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 = 赎回总额 – 后端认（申）购费用 – 赎回费用

例四：某投资人赎回 1 万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 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 1.0160 元，投资人对应的后端申购费是 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 1.01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 =10,000 × 1.0160=10,160 元
后端申购费用 =10,000 × 1.0100 × 1.8%=181.80 元
赎回费用 =10,160 × 0.5%=50.80 元
赎回金额 =10,160–181.80–50.80=9,927.40 元

即：投资人赎回本基金 1 万份基金份额，对应的赎回费率为 0.5%，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 1.0160 元，投资人对应的后端申购费是 1.8%，申购时的基金净值为 1.01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9,927.40 元。

(下转 C23 版)